

2020 年
中国共产党湛江市赤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共湛江市赤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中共湛江市赤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0 年 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七、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中共湛江市赤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0 年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中共湛江市赤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单位机构设置、职能及主要工作

根据中共中央办公厅《关于在全国各地推开国家监察体制改革试点方案》《广东省深化国家监察体制改革试点工作方案》《湛江市深化国家监察体制改革试点工作方案》和《赤坎区深化国家监察体制改革试点工作方案》精神，经赤坎区委常委会研究同意，设立湛江市赤坎区监察委员会。将赤坎区人民检察院反贪污贿赂局、反渎职侵权局和湛江市赤坎区监察局的职责整合划入湛江市赤坎区监察委员会。撤销湛江市赤坎区监察局和赤坎区人民检察院的反贪污贿赂局、反渎职侵权局。中共湛江市赤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机关与湛江市赤坎区监察委员会机关合署办公，履行纪检、监察两项职责。实行一套工作机构、两个机关名称，共同设立内设机构。

按照区“三定”方案，赤坎区纪委、监委机关有 10 个内设机构及 7 个派驻机构、1 个区委巡察办、3 个区委巡察组。具体如下： 办公室、宣教调研室、党风政风监督室、信访室（举报中心）、案件监督管理室、第一至第四纪检监察室、案件审理室；7 个派驻机构、区委巡察办、区委第一巡察组、区委第二巡察组、区委第三巡察组。

主要职能是：

1. 维护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的执行情况；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中央纪委，省委、省政府、省纪委，市委、市政府、市纪委以及区委、区政府关于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有关行政监察工作的决定；协助区委抓好党风建设，组织协调全区的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监督检查区政府各部门及其工作人员、各街道办事处及其领导成员执行国家法律法规、政策和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及区政府决议的情况。

2. 负责检查并处理区委、区政府各部门，各街道党的组织和区管的党员领导干部违反党的章程及党内其他法规的案件，决定或取消对这些案件中的党员的处分；受理党员的控告和申诉。

3. 负责查处区政府各部门及其工作人员和各街道办事处及其领导成员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政策以及政纪的行为；受理监察对象不服政纪处分的申诉以及个人或单位对监察对象违纪行为的检举、控告。

4. 负责作出维护党纪的决定，制定党风党纪政纪教育规划；会同有关部门做好纪律检查、行政监察工作方针、政策的宣传工作和对党员、国家工作人员遵纪守法、为政清廉的教育工作。

5. 负责纪检监察工作理论及有关问题的调查研究；拟定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有关的规章制度。

6. 负责党风政风监督检查和综合协调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抓好纠正部门和行业不正之风工作、执法监察工作以及综

合治理工作；指导和督促行政审批电子监察相关工作。

7. 负责拟定全区预防腐败工作规划、制度、方案并组织实施，推动全区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建设。

8. 负责监督检查全区纪检监察系统干部遵守和执行党章以及其他党内法规、政策、决议和国家法律法规等情况。

9. 会同区直各有关部门以及各街道管理纪检监察干部，以区纪委会同区委组织部为主做好各街道纪工委书记、副书记的提名和考察工作，审核各街道纪工委领导班子其他成员和区直单位内设纪检监察机构主要领导干部人选；按干部管理权限统一管理区纪委、监委机关及派驻机构、巡察机构的干部；组织和指导纪检监察系统干部的培训工作的。

10. 对区管干部问题重要线索集中管理、分办，协助办理区管干部任职前区委组织部征求意见回复工作；负责向上级报告线索处置和案件查办情况，受理、分办下级纪检监察机关线索处置和案件查办报告；组织协调办案案件相关工作，建立跨地区跨部门协作办案机制，归口管理与有关部门的联系协调事项，承办国（境）内追逃防逃相关工作，建立健全追逃防逃区内协调机制；监督检查依纪依法安全文明办案情况和办案场所的安全保卫、保密工作等情况，落实办案安全工作责任制，督促全区纪检监察机关做好办案安全事故调查和责任追究；督促查办上级及本委（局）领导批办交办事项；统计分析查办案件及相关专项工作情况；指导全区纪检监察系统的案件监督管理工作；承担区反腐败协调小组办公室的日常工作；负责本部门干部日常管理和监督，承办领

导交办的其他事项。

11. 承办区委、区政府和市纪委、市监委机关授权和交办的其他事项。

区监察委员会主要职责：维护宪法和法律法规权威；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监察公职人员行使公权力情况，调查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开展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履行监督、调查、处置职责。

7 个派驻机构主要职责：（秘件）

区委巡察工作机构主要职责：1. 区委巡察办主要职责是：向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报告工作情况，传达贯彻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的决策和部署；统筹、协调、指导区委巡察组开展工作；承担政策研究、制度建设等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开展巡察公开和舆论宣传工作；对区委、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决定的事项进行督办；配合有关部门对巡察工作人员进行培训、考核、监督和管理；对区委所管理的地方、部门、企事业单位党组织开展的巡察工作进行指导；办理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事项。2. 区委巡察组主要职责是：在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领导下承担具体巡察任务，向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并报告工作；办理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事项。

人员构成情况

区纪委、区监委机关编制 31 名（其中原区纪委机关、区监察局行政编制 19 名，从区人民检察院划转政法专项编制 12 名）。

区纪委机关领导职数 7 名：区纪委常委 7 名 [其中，区纪委书记 1 名（由区委常委兼任），区纪委副书记 2 名]。区监委机关领导职数 7 名：主任 1 名（由区委常委、区纪委书记兼任）、副主任 2 名（由区纪委副书记兼任）、委员 4 名（其中，2 名由区纪委常委兼任）。

区纪委、监委机关室主任职数 10 名，副主任职数 10 名。

后勤服务人员数 2 名。现有财政供养 59 人，其中在职 50 人，离退休人员 9 人。

7 个派驻机构行政编制共 19 名，其中行政编制 15 名、政法专项编制 4 名、后勤服务人员数 2 名。现有财政供养 11 人，其中在职 11 人。

区委巡察办行政编制 2 名，主任 1 名（正科级，由区纪委常委兼任，不占编制）、专职副主任 1 名（副科级）。每个区委巡察组行政编制 2 名，其中，组长 1 名（正科级）。

二、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委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20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共湛江市赤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1377.7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24.32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9.8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8.38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共湛江市赤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65.28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二、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377.78	本年支出合计	1377.78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三、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共湛江市赤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四、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五、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377.78	支出总计	1377.78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共湛江市赤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24.32	1124.3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1124.32	1124.3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101	行政运行(纪检监察事务)	609.34	609.3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514.98	514.9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8.38	38.3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8.38	38.3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8.38	38.3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5.28	65.2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5.28	68.2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5.28	68.2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共湛江市赤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377.78	901.40	476.38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24.32	647.94	476.38	0.00	0.00	0.00	0.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1124.32	647.94	476.38	0.00	0.00	0.00	0.00
2011101	行政运行（纪检监察事务）	609.34	609.3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514.98	38.60	476.38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9.80	149.8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9.06	149.0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0.49	20.4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3.35	73.3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5.23	55.2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0.74	0.7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0.74	0.74	0.00	0.00	0.00	0.00	0.00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共湛江市赤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 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 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8.38	38.3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8.38	38.3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8.38	38.3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8.28	68.2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8.28	68.2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8.28	68.28	0.00	0.00	0.00	0.00	0.00

注：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共湛江市赤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377.7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24.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9.80
		九、卫生健康支出	38.38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共湛江市赤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65.28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二、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377.78	本年支出合计	1377.78
		二十三、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377.78	支出总计	1377.78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各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中国湛江市赤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1377.78	901.40	476.3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24.32	647.94	476.38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1124.32	647.94	476.38
2011101 行政运行(纪检监察事务)	609.34	609.34	0.00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514.98	38.60	476.2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9.80	149.8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9.06	149.06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0.49	20.49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3.35	73.35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5.23	55.23	0.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0.74	0.74	0.00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0.74	0.74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8.38	38.38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8.38	38.38	0.0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中国湛江市赤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8.38	38.38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5.28	65.28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5.28	65.28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5.28	65.28	0.00

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中共湛江市赤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901.40
[301]工资福利支出	[50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812.94
[30101]基本工资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175.48
[30102]津贴补贴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282.95
[30103]奖金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14.62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73.35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55.23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32.94
[30111]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2.23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3.21
[30113]住房公积金	[50103]住房公积金	65.28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7.66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67.97
[30201]办公费	[50201]办公经费	6.23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中共湛江市赤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02]印刷费	[50201]办公经费	1.80
[30204]手续费	[50201]办公经费	0.14
[30205]水费	[50201]办公经费	0.18
[30207]邮电费	[50201]办公经费	0.05
[30211]差旅费	[50201]办公经费	4.05
[30213]维修（护）费	[50209]维修（护）费	4.50
[30214]租赁费	[50201]办公经费	0.45
[30215]会议费	[50202]会议费	0.90
[30216]培训费	[50203]培训费	0.90
[30228]工会经费	[50201]办公经费	4.5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08]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1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50201]办公经费	31.68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5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49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中共湛江市赤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302]退休费	[50905]离退休费	7.60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88

注：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中国湛江市赤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67.97	67.97	0.00	0.00
“三公”经费	28.00	28.0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27.00	27.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	18.00	18.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00	9.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1.00	1.00	0.00	0.00

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共湛江市赤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注： 本级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第三部分 2020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0年本部门收入预算1377.78万元，比上年增加558.24万元，增长68%，主要原因是今年机构改革人员增加，工资预算加大。新装修办公室、改造办案区等完善办案条件等工程预算增加；支出预算1377.78万元，比上年增加558.24万元，增长68%，主要原因是单位工作人员增加，工资支出加大；办案区域改造搬迁，装修维护费用支出增大。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0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28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27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18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9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1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以及其他费用等。2020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67.97万元，比上年增加22.91万元，增长51%，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今年人员增加，日常开支加大。日常办案业务增加，办公经费、会议费、维护费等日常支出加大。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0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122.78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30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92.78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0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月1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57.77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0平方米，车辆6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30万元，主要是电脑、打印机、复印机、办公桌椅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0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	绩效目标
无	无	无

注：本单位没有列入绩效考核的科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指省直行政（参公）单位、事业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具体包括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